**跨锡澄运河桥梁工程桩基检测（林荫大道桥）**招标

招标文件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编制人（签字并加盖执业印章）：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_Toc307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_Toc5959)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6](#_Toc22734)

[1 总则 6](#_Toc3780)

[2 招标文件 8](#_Toc20272)

[3 投标文件 9](#_Toc12598)

[4 投标 11](#_Toc17198)

[5 开标 11](#_Toc20434)

[6 评标 13](#_Toc14576)

[7 评标结果公示 13](#_Toc9447)

[8 合同授予 14](#_Toc11711)

[9 纪律和监督 14](#_Toc2585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5](#_Toc9890)

[第二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16](#_Toc14083)

[评标办法前附表 16](#_Toc13720)

[1. 评标方法 18](#_Toc25499)

[2. 评审标准 18](#_Toc29049)

[2.1评标价的确定 18](#_Toc160)

[2.2初步评审标准 18](#_Toc26522)

[2.3 详细评审 18](#_Toc31052)

[3. 评标程序 18](#_Toc9351)

[3.1评标准备 18](#_Toc9552)

[3.2初步评审 19](#_Toc28985)

[3.3详细评审 20](#_Toc24995)

[3.4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0](#_Toc5922)

[3.5推荐中标候选人 20](#_Toc6373)

[附件B：废标条件 22](#_Toc18829)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_Toc32686)

[一、检测内容 24](#_Toc1836)

[二、 甲方按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24](#_Toc11394)

[三、乙方按下述进度、份数向甲方提交基桩（地基）检测成果： 25](#_Toc7358)

[四、取费标准及拨付方法 25](#_Toc12357)

[六、违约责任 26](#_Toc31280)

[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26](#_Toc15197)

[八、其他 26](#_Toc21945)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_Toc31981)

#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1.2 | 招标人 | 名称：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江阴市建设大厦1211室  联系人：李峰  电话：0510-86071211  传真：/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江苏省苏辰建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江阴市澄江中路276号702室  联系人：刘华君  电话：0510-80612663  传真：/ |
| 1.1.4 | 项目名称 | 跨锡澄运河桥梁工程桩基检测（林荫大道桥） |
| 1.1.5 | 建设地点 | 江阴市林荫大道桥 |
| 1.2 | 建设资金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出资比例：100%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工程桩基检测（满足现场施工进度要求）  包括桩基超声波检测、低应变检测、高应变检测、承载力检测，检测费用约38万元。 |
| 1.3.2 | 服务期限 | 检测工期： 30 日历天（具体进场时间按现场施工情况） |
| 1.3.3 | 质量要求 | 合格 |
| 1.4.1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①必须具备省级或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桩基检测相应资质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专项检测项目应与本工程要求相符）且②具有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行政部门颁发的CMA认证合格证书，计量认证证书需在有效期以内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项目负责人资格：必须具备地基基础类检测技术培训合格证书（核准检测项目应与本工程要求相符）。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
| 1.10 | 分包 |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
| 2.1.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 招标控制价 |
| 2.2 | 澄清和答疑 |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均应在 2019 年 10 月 18日 16:00 时前，发送至691166719@qq.com邮箱提出。  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将 2019 年10 月21日 17:00 时之前解答并形成补充文件 ，在江阴市党政集群网上http://www.jiangyin.gov.cn/zjj/tzgg/index.shtml和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jiangyin.gov.cn/ggzy/的限额以下项目招标发布。 |
| 3.1.1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投标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含附件）；  项目组人员配备（含附件）；  类似工程业绩（含附件）（如有）；  □…… |
| 3.1.2 | 投标人须提交核验的材料 | **需提供原件的材料：**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含核准检测项目表）  单位质量认证合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的地基基础类检测技术培训合格证书（含核准检测项目表）  国家注册证书(如有)  职称证  项目组人员有效社保证明（ 2019年 6 月 - 2019 年8月）  所有投标人须提供《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诚信承诺书》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2016 年- 2018年）  □……  注：1.根据建办市函[2016]462号文，可提供证书二维码复印件进行扫描查询。  2. 有效社保证明证明至少包含以下信息：**单位名称、人员姓名、社会保障号（或身份证号）、缴费期限，否则该社保证明不予认可。（**已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及聘用合同） |
| 3.2 | 检测费报价 | 1.实行市场调节价，由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报价，但不得高于本工程桩基检测收费的最高限价总价为 37.44 万元。  （注：各投标人必须统一按 37.44万元作为暂定收费基准价，进行报价；收费基价结算时，按实际审定建安工程造价进行调整。） |
| 3.3 | 投标有效期 | 45 日历天 |
| 3.4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基本账户本票或汇票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柒仟元整  负责受理投标保证金的单位：  户名： 江苏省苏辰建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江阴分公司  开户银行： 建行江阴支行  账号： 32001616136052504822 |
| 3.5 | 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递交 □允许递交 |
| 3.6 | 技术标是否采用暗标评审 | / |
| 3.7.1 | 其他编制要求 |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加盖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公章及印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2、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原件：一份。**  **3、密封袋统一按以下方式密封：**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原件一个密封袋；**  **正本一个密封袋；**  **所有副本一个密封袋；**  **注：一个密封袋如装不下，可用二个密封袋。**  密封袋上应当写明：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名称：  跨锡澄运河桥梁工程桩基检测（林荫大道桥） 标段投标文件在 2019 年 10 月 25 日 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19年 10 月 25 日 9 时 00 分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地点 |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 10 月 25 日 9 时 00 分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江阴市建设大厦12楼会议室 |
| 5.1 | 开标时间、地点和人员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参加人员及要求：经办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 |
| 6.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 3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评委库抽取 。 |
| 8.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否 ， |
| **1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2.6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 … |  |

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与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为准。

##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本次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江苏省招标投标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检测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检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七部委《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及国家和地方有关招标投标管理规定组织和实施。坚持平等竞争、公平评标、择优定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检测服务期限及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检测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检测质量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建设规范标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检测管理条例》和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满足现行的建筑工程检测标准、检测规范（规程）、制图标准和检测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同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满足项目审批及施工图检测需要，所有检测成果最终要达到招标人满意。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提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共同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牵头人及其他成员单位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同时载明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具体工作分工；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资质和能力；

（3）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者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申请同一标段的资格预审。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投标人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施工现场的联系方式见须知前附表。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技术资料和检测文件；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及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发送至691166719@qq.com邮箱提出。招标人在江阴市党政集群网上http://www.jiangyin.gov.cn/zjj/tzgg/index.shtml和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jiangyin.gov.cn/ggzy/的限额以下项目发布。

###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

（2）投标函附表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6）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如有）

（7）联合体协议（如有）

（8）检测费投标报价表

（9）拟在本项目中使用的机械、仪器、设备一览表

（10）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拟投入项目检测人员汇总表

（12）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13）拟投入主要检测人员简历表

（14）其他（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本工程检测费用报价包含内容：除桩头处理、基坑开挖、大型机械进出道路外，为实施检测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包括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损耗）、机械费、仪器费、管理费、保险费、利润、税金、现场文明施工费、技术措施费、机械进退场及移机费用、政府相关收费、用水用电费用等，合计人民币（大写）　 37.44 万元（综合单价固定不变）。

**注：以上检测费用为暂定，总费用最终以承揽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按其中标的综合单价进行结算。**

3.2.2本工程如遇原检测方案变更，本工程的检测仍有乙方负责，综合单价按原投标时的单价计算、工程量按实际发生数量结算。由于方案变更引起的人员误工、机械停置台班等费用不计。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出现特殊情况的，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投标有效期结束后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从投标企业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

3.4.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放弃中标项目的；

（2）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3）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检测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装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投标人检测人员要求**

具体人员配备要求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1名 | 持证上岗：地基基础类检测技术培训合格证书（核准检测项目应与本工程要求相符） |
| 技术负责人员 | 1名 | 持证上岗：地基基础类检测技术培训合格证书（核准检测项目应与本工程要求相符） |
| 技术人员 | 3名 |  |

###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投标文件应放入封袋内，并在封袋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应按以下要求进行标记：写明招标人名称、工程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投标人公章。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4 不予接收的投标文件**

4.4.1 未按本章第4.1.1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4.4.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人员**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参加开标会议的具体人员及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相关参会人员姓名；

（3）由招标人代表和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共同对投标文件验封，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启封；

（4）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投标人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二代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如有）的二代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项目负责人的二代身份证（原件）以及授权委托人（如有）的 2019年 6月至 2019 年 8 的有效社保证明。

特别说明：1）符合性检查资料所有原件均随身携带无需密封。2）**有效社保证明包含以下信息：单位名称、人员姓名、社会保障号（或身份证号）、缴费期限，否则该社保证明不予认可，符合性检查不予通过。**

（5）当众开标、唱标，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相关参会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开标结束。

5.2.2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予以答复。

5.2.3　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5.2.3.1　未按本章第4.1.1款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

5.2.3.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5.2.3.3　投标人代表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或未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有效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人（如有）的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有效社保证明的。

5.2.3.4　项目负责人未带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

5.2.3.5 投标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的。

5.2.3.6 投标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未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的。

5.2.3.7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招标文件要求足额递交投标保证金。

5.2.3.8 各投标人代表或项目负责人在开标程序未结束前擅自离开开标室现场的。

###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设负责人一名，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内部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招标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来自同一单位的评标专家不得超过1人；

（4）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5）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进行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量化打分。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二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评标结果公示**

7.1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在本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发布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3日。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并在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异议成立，取消相应定标候选人资格，招标人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补充定标候选人，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重新推荐定标候选人，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作出是否具备竞争性判断，如具备竞争性，可继续推荐定标候选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 8 合同授予

###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不超过3个。

### 8.2 中标人公告及中标通知

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无异议的，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中标人名称、中标价和项目负责人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予以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8.3 签订合同

8.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规定以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就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二章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初步评审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2.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的签章并加盖法人印章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 | …… |
| 2.2.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资质证书 | 具备有效的资质证书 |
| 资质等级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财务要求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的其他要求 |
| 2.2.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
| 服务期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
| 工程质量 | 投标函中载明的质量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附录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
| 人员配备 |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3.9项规定 |
| 社保 |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机构人员”社保交费证明。 |
| 投标报价 | 无下列情形之一：（1）低于成本；（2）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3）应依法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工程超出国家规定的浮动幅度；（4）不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3.2项的规定 |
| …… | …… |
| 其他要求： | 无评标办法附件B所列情形 |
| 详细评审 | | | |
| 条款号 | | 条款内容 | |
| 2.3.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以投标报价为评审因素  投标报价： 100分 | |
| 2.3.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偏离评标基准价的，相关扣减得分。 | |
| 2.3.3(1) |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投标报价相对评标基准价每高1%扣 0.9 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直线插入法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对入围的投标文件依次评审，直至评审推荐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3名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文件不再评审。

## 2. 评审标准

### 2.1评标价的确定

2.1.1 评标价的确定包括以下两种方式，具体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以投标报价为唯一评审因素的，评标价等于投标报价；

（2）以投标报价和信用评价为评审因素的，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对投标人市场信用评价进行价格折算后，计算评标价。

2.1.2评标价相等时，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方法排序推荐。

### 2.2初步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3 详细评审

2.3.1 评审因素及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以投标报价为唯一评审因素的，本章中关于投标人市场信用评价的条款不适用。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3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投标人市场信用评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 3.2初步评审

3.2.1形式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2.2.1款列出的评审标准，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2.2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2.2.2款列出的评审标准，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2.3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2.2.3款列出的评审标准，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2.4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四舍五入原因的除外；

3.2.5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按照本章第3.4款的规定进行。

3.2.6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4）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5）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6）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7）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8）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

（9）投标文件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辩认的。

### 3.3详细评审

3.3.1以投标报价为唯一评审因素的，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按评标价由低至高的次序向招标人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3.2使用投标人市场信用评价分的，按本章第2.3.2规定的方法确定评标基准价。

3.3.2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2.3.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2.3.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人市场信用评价计算出得分B。

3.3.3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4投标人得分=A+B。

### 3.4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4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3.5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3.5.1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3.5.2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是否具有竞争性进行判断：有竞争性的，按有效投标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

3.5.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附件A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采用：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偏离评标基准价的，相关扣减得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的说明：

（1）有效投标文件是指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

（2）上述招标控制价是指控制价表中的B控制价；评标价是指投标报价中的B报价。

（3）评标价是指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

# 附件B：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B0.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招标文件未明列的无效标条款，不得作为否决投标、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B1.废标条件

B1.1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签章；

B1.2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的；

B1.3投标函加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B1.4投标人资质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者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B1.5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B1.6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外，项目负责人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B1.7组成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B1.8在同一招标项目中，联合体成员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

B1.9联合体成员与资格预审确定的结果不一致的；

B1.10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或者招标人设置的投标限价的；

B1.11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B1.12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暂估价、暂列金额及甲供材料价格不一致的；

B1.13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不一致的；

B1.14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与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不一致的；

B1.1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B1.16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B1.17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B1.18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B1.19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B1.20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未能解密且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补救不成功的；

B1.2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B1.22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存在明显技术方案错误、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的要求；

B1.24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B1.25投标文件关健内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发包人（全称）：    

检测人（全称）：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检测内容

* 1. 本工程检测委托日期：
  2. 本工程地点：
  3. 本检测要求：
  4. 检测工程量：　按甲方实际要求乙方检测的桩基数量确定

1.4.1超声波检测　　　　　　　根

1.4.2低应变检测　　　 　　根

1.4.3承载力检测　　　　 　　根

### 二、 甲方按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  |  |  |
| --- | --- | --- |
| 文件资料名称 | 文件资料份数 | 提供日期 |
| 工程项目批准文件 | / |  |
|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 1 | 检测时提交 |
| 桩位图 | 1 | 检测时提交 |
| 试验桩的打桩记录 | 1 | 检测时提交 |

### 三、乙方按下述进度、份数向甲方提交基桩（地基）检测成果：

|  |  |  |  |
| --- | --- | --- | --- |
| 检测成果名称 | 提交日期 | 提交份数 | 质量等级 |
| 检测报告 | 按甲方要求 | 5份 | 符合规范要求 |

3.1检测成果规定提交五份，超过五份另行计费。

3.2按国家规定的检测期限内，如遇特殊情况(检测变更、检测量变化、自然条件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等)时，工期顺延；外业结束后5天内交付检测成果。

### **四、取费标准及拨付方法**

4.1本工程如遇原设计方案变更，本工程的检测仍有乙方负责，综合单价按原投标时的单价计算、工程量按实际发生数量结算。由于方案变更引起的人员误工、机械停置台班等费用不计。

4.2拨付方法：开始检测后支付合同价款的5%，出具桥梁检测报告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60%，桥梁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余款。

**五、双方责任**

5.1 甲方

5.1.1 甲方责任：按乙方要求做好被测基桩的桩头处理、基坑开挖；试桩周围地基视土质情况进行适应加固；提供大型机械（汽车、吊车等）进出场的道路；提供检测用电接口。

5.1.2甲方应在合同履行后向乙方提供地质勘察报告、竣工图、施工记录等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与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5.1.3甲方做好现场配合工作。

5.1.4检测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甲方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检测费。

5.1.5乙方外业完成5日后交付检测成果，甲方在《检测质量工作手册》上签署意见，作为工程检测费用结算的依据。

5.1.6甲方不得违反规定要求乙方对检测成果进行弄虚作假，开具虚假报告。

5.1.7补充协议中甲方应负的其它责任。

5.2 乙方

5.2.1乙方应按规范、规定进行检测，并对其可靠性负责。

5.2.2检测人员应讲究职业道德，不得接受影响公正性检测的吃请或馈赠。

5.2.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或检测通知后的静载2天内、其他1天内必须进场检测，并在完成外业后5天内提交一式5份的检测报告。

5.2.4乙方应根据检测结果出具公正性的检测报告，不得弄虚作假。

5.2.5补充协议中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 **六、违约责任**

6.1乙方逾期提供检测报告的，应按总检测费用的每日万分之五的比例，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交付检测成果的违约金。如果因此导致工程延误，造成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6.2乙方必须按设计要求、委托方检测要求进行桩基检测，提供真实的检测数据，由于乙方违反设计及检测规范要求的行为造成检测成果质量低劣，报告虚假，甲方未支付的价款不予支付，同时乙方应按检测费用的双倍赔偿给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责任和损失。

### **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7.1本建设工程检测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承揽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其他**

8.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2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8.3 本检测项目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　 年　 月 日始生效。

8.4 其他事项

委托方单位名称： （盖章） 承揽方企业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电 传： 电 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签订合同代表（签字）：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函

（2）投标函附表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6）联合体牵头人授权书（如有）

（7）联合体协议（如有）

（8）检测费投标报价表

（9）拟在本项目中使用的机械、仪器、设备一览表

（10）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拟投入项目检测人员汇总表

（12）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13）拟投入主要检测人员简历表

（14）其他（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一）投 标 函

致：

根据贵方 招标的招标文件，我方针对该项目的投标报价为： 元人民币（大写： 元人民币）。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全套投标文件，包括：

1、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

2、金额为 元的投标保证金；

3、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检测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检测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检测工作，保证在未征得招标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变更主要检测人员，保证按投标函附表中承诺的检测周期完成检测并提供相应的检测服务。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第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其他补充说明： （补充说明事项）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 （全称、签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盖章或签字）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联合体成员各方均应签字盖章。**

#### (二)投 标 函 附 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 （大写） 元人民币  （小写） 元人民币 |
| 检测周期 |  |
| 项目检测负责人 | 姓名：  注册类别：  注册编号： |
| 备注 |  |

投标人： （全称、签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盖章或签字）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联合体成员各方均应签字盖章。**

#### (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检测 项目，签署上述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则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

####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我公司的 ，其身份证明号码： ，作为我的合法的授权代表，以我的名义并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项目检测投标的各项事宜。

本授权书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在此授权范围和期限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认可。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 （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则由联合体牵头人出具。**

#### (五)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招标文件条款内容 | 招标人响应内容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声明：除本偏离表所列的偏离外，其它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无偏差，投标人不需要填表，但应声明：“本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所有条款的要求，无偏差。”**

#### (六)联合体牵头授权书（如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 （联合体成员单位的法人代表姓名）系注册于 、 、 （联合体成员单位的注册地址）的 、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现代表本公司授权 （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名称）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参加（项目名称）方案检测项目（招标编号为 ）的投标活动。

（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名称）被授权代表 、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承担责任和接受指示。在本次投标、中标后合同实施中 （包括支付），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

按合同条件联合体成员单位与联合体牵头人就本次投标、中标后的合同实施承担连带责任。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联合体牵头人法人代表签字：

（签字 公章）

联合体各成员名称：

联合体各成员法人代表签字：

（签字 公章）

联合体各成员名称：

联合体各成员法人代表签名：

（签名 公章）

#### (七)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协议书中应对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作出清楚、完整而又详细的说明。中外合作的联合体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关于外国企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建设工程检测活动的管理暂行规定》。

#### (八)、检测费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桩号 | 检测方法 | 单桩极限承载力（KN） | 单桩试验堆载（KN） | 单位 | 数 量 | 单 价 （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试  桩 | 桥墩P2-P5桩 | 超声波检测 |  |  | 米 | 3200 |  |  |  |
| 引桥P0 P1 P6-P8桩  梯道桩 | 超声波检测 |  |  | 米 | 1375 |  |  |  |
| 引桥P0、P1、P6~P8以及梯道桥桩基 | 低应变检测 |  |  | 根 | 26 |  |  |  |
| 主桥主墩桩基 | 高应变检测（锤重10%） | 7990 | 锤重160KN | 根 | 2 |  |  |  |
| 主桥边墩桩基 | 高应变检测（锤重10%） | 7003 | 锤重140KN | 根 | 2 |  |  |  |
| 引桥桩基 | 高应变检测（锤重10%） | 6902 | 锤重138KN | 根 | 1 |  |  |  |
| 主桥中墩桩基 | 承载力检测（堆载检测），单桩容许承载力7990kN。 | 7990 | 15980 | KN | 15980 |  |  |  |
| 引桥墩桩基 | 承载力检测（堆载检测），单桩容许承载力6902kN。 | 6902 | 13804 | KN | 13804 |  |  |  |
| 桥台桩基 | 承载力检测（堆载检测），单桩容许承载力6127kN。 | 6127 | 12254 | KN | 12254 |  |  |  |
| **总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为达到桩基检测及大型机械进出所需要的平整场地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 | | | | | | | | |
| 注2：建设单位提供水、电的接入点，接入点至各施工桥段所需的接水、接电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 | | | | | | | | |
| 注3：本项目按施工进度需多次进场检测，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 | | |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九）、拟在本项目中使用的机械、仪器、设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 |  | | |
| 主要业务范围 |  | | |
| 法定代表人名称 |  | 职 务 |  |
| 投标人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成立日期 |  | 现有职  工人数 |  |
| 等级资质证书 | 等级： 证书号： | |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 等级： 证书号： | | |
| 检测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 | | |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联合体每个成员均需提供此表。**

**2、投标人需随此表附上营业执照、资质等级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等文件。（境外投标人所在国政府主管部门核发的企业注册登记证明和所在国政府主管部门或者有关行业组织核发的检测许可证明、质量管理体系证书等文件，参照本表提供相应的中文译本）。**

#### (十一)、拟投入项目检测人员汇总表

拟选派项目检测机构人员一览表应附项目检测组成人员的有效社保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日期 | 学历 | 专业 | 技术职称 |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以联合体形式招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分别填写此表。**

#### (十二)、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别 |  | 出生  日期 | | 年 月 日 |
| 毕业院校及 专业 |  | | | | 毕业  时间 | | 年 月 日 |
| 从事本专业 时间 |  | | | | 为申请人服务 时间 | |  |
| 执业注册 |  | | | | 职称 | |  |
| 在本项目中 担任任务 |  | | | | | | |
| 本  人  主  要  成  果 | 1 | 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 | | 完成年月 | 在该项目中任何职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本  人  主  要  获  奖  情  况 |  | | | | | | |
| 其它需  补充的情况 |  | | | | | | |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需随此表附上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证、注册证书、毕业证及相关经验证书（如有）等相关资料的文件。**

#### (十三)、拟投入主要检测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年 月 日 |
| 毕业院校专业 |  | | | 毕业时间 | | 年 月 日 |
| 从事本专业时间 |  | |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 | |  |
| 执业注册 |  | | 职 称 | | |  |
| 在 本 项 目 拟 任 职 务 | | |  | | | |
| 主 要 经 历 |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工程检测项目名称及规模 | | | | 该项目中任职 | |
|  |  | | | |  | |

投标人： （单位全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需随此表附上主要检测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如有）、注册证书（如有）、毕业证及相关经验证书（如有）等相关资料的文件。**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分别填写此表，并随此表附上主要检测人员的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的文件。**

**3、境外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资料的中文译本。**

#### (十四)、其他（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 附1：建设工程投标诚信承诺书

**建设工程招投标诚信承诺书**

为营造江阴市建设工程诚实守信的招投标交易环境，切实维护建设工程交易市场的公开、公平、公正，我单位自愿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企业资质、人员资质等均真实有效，在招投标过程中提交的材料均无任何伪造、虚假成份。

二、我单位保证资质不外借、不挂靠，不与其它投标人串标围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

三、我单位保证不越级承接业务。

四、我单位在参加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正在进行的投标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三个月～三年内不进入江阴市招投标市场。并自愿按相关法律法规接受相应的处罚。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